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192號

承辦單位：人事室

承辦人：蔡育諮

電話：(07)2011550#2014

傳真：(07)2011551

電子信箱：vitams@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小港區青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2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人字第10138873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原函.pdf(2446077\_10138873100A0C\_ATTCH3.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函釋有關大專院校護理教師轉任公立中小學教師敘薪疑義乙案，請 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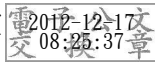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1年12月3日臺人(一)字第1010215410號函辦理。

二、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乙份。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公立幼兒園)

副本：本局人事室



裝

訂

線

